

县十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文件（ ）

关于安化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安化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安化县财政局局长 林衍长

各位代表：

受安化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安化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4 年预算决议，用好财政政策空间，统筹各类财政资源，强化政策支持，全面落实年度经济工作目标任务，为加快建设“五个新安化”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4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2024 年，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7100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122616 万元的 95.5%，同比增长 2.06%（预计增长 7%），其中：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85300 万元，为年初预算 89020 万元的 95.82%，同比增长 2.52%，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2.84%，收入质量比上年提升 0.32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31800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33596 万元的 94.65%，同比增长 0.84%，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27.1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2024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96156 万元（预计数，下同），为年初预算数 668761 万元的 104.1%，同比增长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4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820163 万元，同比增加 14955 万元，增长 1.86%。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117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06764 万元，调入资金 52356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15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5000 万元，调入债券本息资金 20273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1208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7210 万元，上年结余 5673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820163 万元，同比增加 14955 万元，增长 1.8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6156 万元，上解支出 884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458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0578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了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2024 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 67400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77400 万元的 87.08%，同比增加 10788 万元，增长 19.06%。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35819 万元（含当年新增专项债券 71700 万元），同比增加 23580 万元，增长 21.01%，剔除专项债券后为年初预算数 70980 万元的 90.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 256357 万元，同比增加 34828 万元，增长 15.72%。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67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636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1850 万元（新增债券 717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050 万元+置换存量债务 60100 万元），上年结余 10743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256357 万元，同比增加 34828 万元，增长 15.72%。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5819 万元，调出资金 15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815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7388 万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38 万元，同比增长 418.31%，为年初预算数 550 万元的 916%。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1 万元，上年结余 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为 5038 万元，同比增长 418.31%，

为年初预算数 550 万元的 916%。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 万元，调出资金 5000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保基金收入情况。全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3040.73 万元，同比增长 18.06%，为年初预算数的 104.33%，比上年增加 18819.6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2248.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0791.76 万元。

社保基金支出情况。全年完成社保基金支出 105426.41 万元，同比增长 10.93%，为年初预算数的 101.97%，比上年增加 10387.3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5405.6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0020.76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的上年结余 95866.60 万元。完成社保基金总收入为 123040.73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为 105426.4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13480.92 万元。

5. 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执行情况。

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收入情况。全年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总收入 4657.8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100.52%，其中财政预算安排人员经费 633.88 万元，体制结算收入 4000 万元，优化营商环境奖励资金 6 万元，财务管理信息费 18 万元。

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支出情况。全年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总支出 4657.8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100.52%。其中：人员经费支

出 633.88 万元，招商引资和争资立项支出 200 万元，经开投及各乡镇体制结算款 2500 万元，对企业补助支出 500 万元，其他专项商品服务支出 824 万元。

收支相抵，安化经济开发区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二）其他相关情况报告

1. 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额度 157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5400 万元，专项债券 131800 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途为：

（1）新增一般债券 25400 万元用于以下几个方面：县水利局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1500 万元；县城南区事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1800 万元；县交通运输局交通项目建设 18500 万元；县住建局城乡环卫一体化垃圾收运系统项目 1300 万元；外贷 1000 万元；教育系统“徐特立”项目建设 500 万元；县住建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终端处置 300 万元，县城管局垃圾填埋场渗滤液项目 500 万元。

（2）新增专项债券 131800 万元用于以下几个方面：用于项目建设 51900 万元（含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安化县智慧停车场项目 8000 万元，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医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建设项目 25400 万元，县妇幼保健院安化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搬迁项目 3500 万元，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安化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000 万元，县发展改革局安化县

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800 万元，县商务局安化县城区农贸市场提质工程 4200 万元）；用于置换应付工程款 2200 万元；用于置换存量债务 77700 万元。

2. 全口径债务情况。

2024 年，我县全口径债务总额 240.15 亿元，预测债务率 163.14%，属黄色地区。全年共化解债务风险 35.53 亿元（本金 27.05 亿元，利息 8.48 亿元），为目标任务的 111.4%。

3. 2024 年重点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4 年，51 个重点项目总投资 112.87 亿元，2024 年计划投资 37.11 亿元（2024 年 10 月调整后年度计划投资 31.12 亿元）。其中：续建项目 29 个，2024 年计划投资 19.88 亿元（2024 年 10 月调整后年度计划投资 12.63 亿元）；新建项目 22 个，总投资 23.86 亿元，2024 年计划投资 17.22 亿元（2024 年 10 月调整后年度计划投资 18.49 亿元）。

二、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情况

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发挥部门职能作用，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带来的各种困难和挑战，科学统筹财政收支管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保障和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聚焦过“紧日子”，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坚持把“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作为一项政治任务，优先编制

“三保”支出预算，优先保障“三保”资金支出需求，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2024年预算安排“三保”支出354957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187189万元，保工资160215万元，保运转7553万元。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2024年，项目支出、公务接待费在上年基础上再压减10%，公用经费再压减20%，因公出国无预算。同时严控节会、会议费、公务培训与奖励，公务用车、办公用房、资产配置管理，坚持“非刚性需求不新增”“能小修不大修”，精算节流把资金用在紧要处。坚持绩效前置，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对全县93家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他评、第三方审查等工作，并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同级党委、人大审查，确保重点绩效评价全覆盖。凡在监督、检查、审计等过程中，发现违反过紧日子要求，视情况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给予严肃处理，并扣减单位预算。

（二）聚力挖潜增收，增强财政保障能力。紧盯年度任务目标，协同税务部门强化税收收入征管，加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领域的协控联管力度，持续推进砂石、混凝土、液化气、烟酒批发、房地产、医药等重点行业领域的税收治理，全面铺开加油站数据云平台建设工作，组织力量对华莱公司、圣德锰业、抽水蓄能电站、金塘冲水库等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开展工作调研，了解重点税源动态，梳理财税底子，并积极对接单位

和项目，寻找出了切实有效的入税途径，确保颗粒归仓。充分挖掘非税收入潜力，提升非税收入执收效率和水平，助力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06764 万元，用于基层保运转、社会保障及重点项目建设，有效弥补了县级财力不足，维持了基层运转稳定。

（三）聚焦民生福祉，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2024 年，全县民生支出 56.8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65%。保障学有所教。安排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 8940 万元，惠及学生 89824 人，有力保障了全县义务教育学校的教育教学和正常运转；安排学前教育入园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高中及中职学生免学费和资助资金共计 6060 万元，资助各类各层次学生 84100 人次，全年拨付营养膳食补助资金 5700 万元，惠及学生 60000 余人；拨付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及普通高中上级和本级项目资金 9900 万元，保障了各类学校办学条件改善和提升。保障病有所医。县级配套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 1934 万元，城乡医保政府补贴达到 670 元/人，2024 年全县卫生健康支出达 135036.83 万元。保障老有所养。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189596.23 万元，其中城乡养老金支出 39971.24 万元，机关养老金支出 73981.08 万元，企业养老金支出 75616.91 万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至 161 元/月。保障劳有所得。加大就业扶持力度，支持重点人群就业创业，多措并举稳岗返岗，2024 年全县

就业补助支出 2596 万元。保障弱有所扶。拨付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共计 22968.5 万元，着力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落实各类优抚对象生活和医疗保障补贴、军队离退休干部和转业干部待遇、参战民兵生活补贴等支出 8815.63 万元，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四）聚焦乡村振兴，助推美丽乡村建设。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4 年我县共收到上级财政衔接资金 21942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14645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6626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671 万元。财政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 9520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 10932.05 万元、其他（雨露计划）1489.95 万元。财政拨付各主管部门 21942 万元，拨付率 100%。落实支农惠农政策，通过“一卡通”管理系统及时、精准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5.9 亿元，补贴项目 96 项，惠及群众 140 万（户/人）次。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财政支持政策，有效降低农业生产经营风险，2024 年全县养殖业能繁母猪、育肥猪、肉牛、鸡合计投保 501 万头、只；种植业玉米、油菜、水稻、茶叶、中药材、蔬菜、油茶等合计投保 124 万亩；林业公益林、商品林合计投保 59.5 万亩，共计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022.3 万元。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组织预算单位通过“832 农副产品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助力乡村振兴。2024 年全县“832 农副产品销售平台”预留份额 273.6 万元，完成采购金

额 382.98 万元，完成比例 139.98%。

（五）聚焦风险防范，确保财政平稳健康运行。防范资金安全风险。强化直达资金监管，提高直达资金拨付及使用效率，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2024 年，全县直达资金实际支出 82502 万元。防范政府债务风险。针对现有债务做实做细化债方案，强化风险管制，妥善推进政府债务化解，确保不发生债务逾期风险，政府债务风险等级可控。全年化解全口径债务本息 35.53 亿元，为年度任务的 111.4%，并积极统筹财政资金 3.3 亿元用于偿还融资平台到期债务。防范金融风险，加大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力度，提升群众抵制非法集资能力，密切监测贷款不良率，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

（六）聚焦深化改革，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促进财政资金、项目规范化运行。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全面覆盖全县 172 个预算单位，金额 305341.52 万元；开展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涉及项目 570 个，金额 36724.93 万元；对 2 个部门整体支出和 5 个项目支出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金额 25103.47 万元。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所有财政供养预算单位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范围，全力保障财政资金及时、安全、合规支出。2024 年，拨付各类财政资金 9.52 万笔，金额 78.4 亿元，资金拨付无错漏。深化财政票据管理改革，按照省厅部署安排，稳妥推进财政票据电子化实施。全县 239 家单位共计开具电子票据 90 万余份，

开票金额超 50 亿元。

（七）聚焦监督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高效规范开展财政评审工作。全年完成评审项目 200 个，送审金额 254465.39 万元，审定金额 215284.56 万元，核减金额 41966.91 万元，核减率 16.49%。严把采购监督关。运用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选择采购金额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采购项目，对其采购方式、程序、信息发布、合同签订、履约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全力打造“阳光采购”。全年实施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6864.24 万元，采购金额 54932.82 万元，节约资金 1931.42 万元，资金节约率 3.40%。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开展 2024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检查单位 3 个，发现问题 6 个，涉及金额 117 万元，均已完成整改；开展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覆盖面达 100%，着力提高全县预决算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的审核批复工作，2024 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 8352.94 万元，其中：矿石资源 4134.82 万元、办公设备家具资产 2265.83 万元、不动产 1467.97 万元、车辆 484.32 万元。组织开展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完成入库收益 43413.14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领域入库 28794.35 万元，国有企业领域入库 5000 万元，资源类入库 9618.79 万元。有效推动闲置资产共享共用，提升资产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总的来看，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下，虽然财政形势异常困难，经过全县各级各

部门齐心协力、艰苦努力，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对稳住经济大盘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县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增收根基不牢、财源建设质量不够高，财政收入质量需进一步提高。财政刚性支出快速增长，债务还本付息步入高峰期，财政保障能力仍显薄弱，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多提意见，并继续给予支持和理解。

三、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 年财政虽仍将处于紧运行、紧平衡状态，但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当前全球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加剧，外部风险依然处于高位，大国博弈环境下贸易风险增加，地缘政治冲击贸易结构。国内也面临着多重挑战因素，通货紧缩压力犹存，房地产市场需求端依旧低迷，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分化加剧。另一方面，中央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 300 多项重大改革举措正在加快落地，将持续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特别是赤字、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税费优惠、财政补助等一系列积极的财政政策实施，将为我县争取中央支持、稳定财政运行提供有力政策支持。

2025 年，全县财政工作将坚持民生优先，全力保障基本支出和民生需求，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深化部门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提升部门预算管理的科

学化精细化水平，促进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202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

2025 年全县地方财政收入任务为 120612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17100 万元增加 3512 万元，增长 3%。其中：税收收入 87858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85300 万元增加 2558 万元，增长 3%；非税收入 32754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31800 万元增加 954 万元，增长 3%。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 72.84%。

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预算总收入。2025 年预算收入总计 707618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 683998 万元增加 23620 万元，由七部分组成：①县级地方财政收入 120612 万元；②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 249888 万元；③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20000 万元；④调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900 万元；⑤收回债券本息 23406 万元；⑥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9983 万元；⑦上年专项结转 12829 万元。

（2）预算总支出。2025 年支出安排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安排、保障重点的要求，根据收入来源安排预算总支出 707618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 683998 万元增加 23620 万元。支出安排的总体情况是：

①“三保”支出 29757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 174895 万元，调资 180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财政兜底资金 43853 万元，村级支出 12491 万元，城乡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标部分财

政配套 3520 万元，原试点 3%个人缴费退费 6453 万元，职业年金虚账记实 5369 万元，困难群众生活补助 1600 万元，城乡居民医保县级配套 1298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县级配套 1300 万元，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 720 万元，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食堂临聘人员工资 600 万元，带病回乡和参战参试退役人员生活补助县级配套 599 万元，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县级配套 541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配套 528 万元，公车平台驾驶员工资、差旅及福利经费 413 万元，辅警人员经费 1714 万元，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 2000 万元，乡村振兴驻村人员补助 937 万元，人员经费动态管理 2000 万元，工会福利费 2885 万元，丧葬抚恤费 2000 万元等。

②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及上解支出 38925 万元，主要是世行贷款还款 4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27211 万元，上解支出 11064 万元等。

③年度大事要事体制结算支出 35221 万元，主要是乡镇协税护税经费 1000 万元，财税征管经费 4500 万元，非税成本 21681 万元，体制结算 4000 万元，乡镇税收超收分成 800 万元，教育费附加 2000 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0 万元等。

④年度大事要事重点专项支出 30789 万元，主要是县级重点项目 5000 万元，预备费 3500 万元，耕地恢复支出 500 万元，县级会议费、奖励及重点项目奖励 1400 万元，教师培训费（含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826 万元，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600 万元，柘溪同网同价 500 万元，梅城镇城镇管理和建设维护 500

万元，三长制乡镇工作经费 500 万元，网络及系统运维 464 万元，政务服务大厅运转经费 380 万元，民办教育专项经费 460 万元，学校安防专项经费 300 万元，免费乘车补贴 574 万元，企业及民贸民品贴息 654 万元，茶旅产业发展资金 800 万元，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500 万元，中医药发展专项 200 万元，村村响运行维护经费 300 万元，防汛抗旱经费 200 万元，水利建设资金 300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300 万元，垂管单位工作经费 1023 万元等。

⑤年度大事要事环保污染治理及城市建设支出 9038 万元，主要是城乡环卫一体化清扫清运 2000 万元，县城区扩面自营 500 万元，资江流域水体整治工程 PPP 项目 2000 万元，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 1500 万元，重金属污水处理 800 万元，保洁员工资及垃圾转运奖补 500 万元，县城区路灯电费 300 万元等。

⑥部门必须开展的一般性事业支出 3256 万元，主要是各单位中心工作经费。

⑦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279983 万元。

⑧上年专项结转支出 12829 万元。

3. 预算平衡情况。2025 年财政当年预算总收入 707618 万元，当年预算总支出 707618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不留赤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9800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

算 90980 万元减少 21180 万元。由五部分组成：

-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000 万元；
-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500 万元；
- (3) 污水处理费 1200 万元；
- (4)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3260 万元；
- (5)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840 万元。

2.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9800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 90980 万元减少 21180 万元。支出安排的总体情况是：

- (1) 政府专项债务利息支出 16060 万元；
- (2) 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万元；
- (3) 土地开发支出 5400 万元；
- (4) 支持乡村振兴支出 800 万元；
- (5) 土地出让业务费 500 万元；
- (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500 万元；
- (7) 污水厂经营和运转支出 1200 万元；
- (8)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3911 万元；
- (9)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支出 9377 万元；
- (10) 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0 万元；
- (1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 万元；
- (12) 调出政府性基金支出 20000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分险种编制，收入依法足额征缴，支出严格按照规定的政策和标准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县级统筹。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34137.5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7994.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6142.76 万元，支出预算 114047.3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9996.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4051.08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20090.27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按有关政策规定缴入国库，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扎实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

为确保完成 2025 年预算目标任务，切实推进全县经济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财政统筹，在增加财政收入上持续发力

一是强化税收征管和非税收入管理。加强与税务等部门数据共享、工作联动，科学研判主要行业、主要税种收入形势，加强重点税源跟踪监测和分析预测，密切关注华莱、农商银行、渣滓溪矿业和柘溪水利等重大税源企业经营状况，依法依规抓好收入。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督促执收部门依法征收，确保应缴尽缴。二

是强化重点财源培育。落实好新一轮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充分发挥减税降费、贷款贴息等财政政策助企纾困效应，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三是拓宽资金渠道。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计划走、计划跟着政策走”的要求，通过对国家、省、市重大会议精神学习，深入分析研究国家政策资金扶持方向，获取政策信息，找准向上争取的切入点，加强部门沟通，结合县委、县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及早研判上级资金投向，找准向上争取的切入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资金争取；同时，聚焦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计划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0 亿元以上，支持我县有一定收益的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建设和置换存量债务。

（二）严控支出管理，在保持支出平稳上持续发力

一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对全县财政资金的统筹分配，严控新增支出，继续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二是厘清责任边界，找准财政的定位和支点，减少“点对点”支持，更多引入竞争性分配机制。深化财政投融资改革，创新财政支持方式，更好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和放大效应，以财生财、借力发力。三是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大决策支出。根据县委、县政府重大工作部署和重点民生、重大项目、污染防治、乡村振兴及防范重大风险等重点领域的事业发展规划，协同推进资金统筹整合，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扎实做好重点领域资金保障工作，不断提升财政综合绩效。

（三）强化风险管控，在防范财政风险上持续发力

一是管好用好地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提早谋划储备项目，协助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债券资金规范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扩大有效投资的作用。二是持续兜牢“三保”底线。坚持将“三保”支出放在财政支出的首要位置，保障基本民生资金安排不留缺口；严格“三保”专户资金管理，加强对专户的日常监测和监督检查，极力避免出现“三保”风险。三是加强全口径债务管理。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券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统筹安排做好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安排与还本付息，妥善化解债务存量，筑牢政府债务风险防控“防火墙”，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四是加强库款管理，密切监测库款变动，及时、准确研判，精准、科学调度资金，确保不出现支付风险。五是做好地方金融企业监管，防范地方金融风险。六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规范财政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维护财经纪律和市场经济秩序。

（四）深化重点改革，在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上持续发力

一是全面推行零基预算。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零基预算，破除往年基数依赖，按照“先谋事、再排钱”原则合理编制预算，强化“四本预算”有效衔接。二是继续落实省财政厅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总体目标和工作要求，继续整合优化系统功能，不断提升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三是继续做好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升财政政策效能和

财政资金效益。四是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强国有企业监管，引导我县国有企业优化资产质量，提升企业信用评级，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管理效能；切实推进市场化运行，引导国有企业真正建设一批主业突出、市场化程度高、带动作用强、经济效益好的项目，全力加快市场化转型发展。同时，突出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国有企业增强市场竞争力。

各位代表、委员，抓好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各项管理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知重负重、敢为善为，勠力同心、勇毅前行，以财政高质量发展服务全县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新时代安化篇章作出新的积极贡献！